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信息中心			
项目名称：	信息化综合管理经费	项目类别：	其他经常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1、市市场监管局信息系统整合融合技术规划研究。2、市市场监管局数据中心管理运维机制建设研究。		
立项依据：	1、《上海市机构改革方案》2、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市场监管信息化建设总体技术方案（征求意见稿）》3、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加强信息化工作的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4、上海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本市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的指导意见〉工作方案》（沪府发〔2017〕5号）5、《上海市加快推进数据治理促进公共数据应用实施方案》（沪委办8号）6、上海市公共数据和一网通办管理办法（沪府9号令）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一、对市市场监管局原工商、质监、食药监、知识产权、价格检查业务信息系统的现状进行调研、分析，对市场监管总局信息化工作指导意见与技术方案进行研究，明确机构改革后市市场监管局信息系统的顶层设计、总体架构、建设内容和实施计划，为本市市场监管工作提供技术支撑与服务保障。调研国内市场监管信息化发展现状，对比分析市场监管信息化发展水平和实践成果，结合本市电子政务发展要求以及信息技术发展趋势，提出市场监管信息化系统整合融合建设的思路 and 对策。本课题通过调查研究、对比分析、趋势分析、对策研究和整体筹划，形成市场监管局信息系统整合融合方案并将研究成果提交专家进行评审，评审通过并进一步完善后，作为市场监管局信息系统整合融合建设顶层方案。二、按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数据管理工作要求，以及上海市大数据中心数据治理工作要求，建设上海市市场监管局数据治理工作机制，建立涵盖数据采集、数据使用、数据共享、数据开放的数据管理制度；建立数据运维制度，梳理形成详细数据归集共享目录清单，制定保障策略和操作规程，完善工作机制，确保数据归集共享质量；建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配套安全管理措施，保障数据安全使用。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合同约定执行，支撑业务持续性工作。2、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信息化建设规范、数据标准规范。3、上海市市场监管局数据安全相关管理制度。4、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数据应用处理中心管理工作要求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合同要求，在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课题研究：第一阶段：结合总局市场监管信息化（征求意见稿）和市场监管局机构职能情况进行相关调研，确定信息系统整合融合工作总体内容框架。第二阶段：根据市相关工作要求和局机构职能情况，结合业务需求和项目申报，确定重点建设任务、重要技术路线，初步形成信息系统整合融合方案，邀请专家参与方案论证。第三阶段：根据专家评审意见，对方案进一步修改完善，同时征求业务部门意见，形成最终版本市场监管局信息系统整合融合方案。第四阶段：根据市政府信息系统整合工作任务，结合市市场监管局工作实际，形成市场监管局机构整合信息化工作过渡时期的任务计划和实施方案。1、2020年1月-3月，上海市场监管局数据治理相关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形成《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数据治理现状报告》。2、2020年4月-6月，研究制订数据治理管理制度，形成数据治理工作要求；3、2020年7月-9月，研究制订数据运维管理制度，梳理形成详细数据归集共享目录清单，制定保障策略和操作规程，完善工作机制，确保数据归集共享质量；4、2020年10-11月，研究制订数据安全管理制度，采购数据安全软件，辅助相关研究工作的开展。5、2020年12月，对数据治理工作制度建设项目的总结，验收准备。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课题研究成果为《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信息系统整合融合方案》，以专家评审鉴定的方式进行考核。1、对现有上海市场监管局数据治理相关工作进行全面梳理；形成《数据治理现状分析报告》2、建立数据管理制度，涵盖数据采集、数据使用、数据共享、数据开放等方面；3、建立数据运维制度，支撑数据应用、业务协同、数据共享开放工作的开展；4、建立数据安全管理制度，通过数据安全软件应用，辅助相关研究工作的开展。保障数据使用安全、合规。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533,5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533,5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692,525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692,525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工作计划完成率	=100件
	质量	验收情况合格率	完成
	时效	完成及时性	=100
	成本	资金使用合理性	=100件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主题可用度	>=80
	社会效益	系统稳定性	稳定
	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0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完善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0年度)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信息中心			
项目名称：	信息化综合管理经费（信息中心）	项目类别：	其他经常性项目
计划开始日期：	2020-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0-12-31
是否含有政府购买服务：	否	绩效类型：	事业/专业类
项目概况：	质量基础设施信息资源整合。		
立项依据：	1、《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开展质量提升行动的指导意见》（中发〔2017〕24号）：国家质量基础设施效能充分释放。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国家质量基础设施系统完整、高效运行，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进一步增强，国际竞争力明显提升，对科技进步、产业升级、社会治理、对外交往的支撑更加有力；2、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局长张茅《在首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质量基础设施分论坛上的主旨发言》（2018年11月6日）：“实施质量强国战略，对标国际先进水平，推动产品和服务质量提升。”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一、按照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对质量基础设施管理工作的要求，对以下内容进行研究，指导相关业务工作开展，推动质量基础设施（NQI）合力形成，做好质量基础技术支撑，更地为社会提供服务。1、对现有上海市市场监管局质量基础设施相关系统（主要包括上海市计量标准管理系统、上海市标准化综合信息管理系统、……）进行调研，形成《质量基础设施调研报告》；2、对质量基础设施需整合内容进行统一规划，建立与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各类技术机构的协同工作机制；形成整合工作方案；3、制定针对各类技术机构的业务规范，建立和完善标准体系和技术能力匹配。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1、按照合同约定执行，支撑业务持续性工作。		
项目实施计划：	根据合同要求，在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约定的调研工作总结、工作方案制订、体系建设研究报告编制、业务规范制定以及后续体系建设工作业务指导、支持工作。		
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	1、对现有上海市市场监管局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情况进行调研、梳理，形成《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建设调研报告》；2、建立与计量、标准、认证认可、检验检测等各类公共机构的协同工作机制；形成质量基础设施资源整合工作方案；3、协助各公共机构，制定针对各类技术机构的业务规范，建立和完善标准体系和技术能力匹配。4、落实质量基础设施体系安全管理要求。		

本项目上年度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总预算（元）：	214,600	项目当年预算（元）：	214,600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2020年绩效目标

一级目标	二级目标	三级目标	指标目标值
投入与管理	投入管理	预算编制合理性	合理
		预算执行率	=100%
		预算资金到位率	=100%
	财务管理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财务监控有效性	有效
		资金使用规范性	规范
	实施管理	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政府采购规范性	合规
		合同管理完备性	完备
		项目质量可控性	可控
资产管理	资产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健全	
产出目标	数量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null
	质量	项目验收规范性	合格
	时效	调研完成及时性	=100null
效果目标	经济效益	主题可用度	>=80
	社会效益	系统稳定性	合同和验收报告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80null
影响力目标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制度建设	健全